

证券代码：832802

证券简称：保丽洁

公告编号：2023-031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以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2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三条 公司于 年 月 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核准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注册同意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万股，于年月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证券交易所”）上市。	第三条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核准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注册同意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,098.33 万股，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证券交易所”）上市。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 】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,308.33 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【 】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【 】万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 6,308.33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6,308.33 万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将发生变化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以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2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保丽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4日